

表 1 農業科技園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用戶納管申請表

1.用戶名稱：					
2.地址(地號)：					
3.負責人：		職稱：		電話：	
4.聯絡人：		職稱：		電話：	
5.行業別：					
6.申請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變更					
7.最大用水量(CMD)：					
8.最大廢水量(CMD)：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計)					
9.最大污泥量(kg/D)：					
10.排放污水計量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流量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量百分之八十					
11.排放口排放水質：					
12.主要原料及用量			13.主要產品及產量		
原料	用量	單位	產品	產量	單位
14.前處理設施施工進度： 簽約發包： 開 工： 完 工： 試 車：					
15.廢污水處理設施流程：					
16.緊急應變方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廢（污）水前處理設施故障，無法處理之廢（污）水妥善貯存： a.貯存設施材質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鋼筋混凝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塑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 b.貯存設施數量：_____（單位：_____）；貯存設施容量：_____（單位：_____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	
17.指定文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廠區雨、污水管線位置示意圖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排水設備、流量計（型式）及排放口位置圖說。					

註：用戶之排水設備除相關建築法規已有規定者外，均應依內政部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標準辦理。

排放廢（污）水水質切結書

茲切結本公司(廠)排入農業科技園區下水道之廢(污)水符合「農業科技園區下水道可容納排入之水質標準」，爾後本公司水質如產生變化而超過上述標準，即遵照規定改善，倘因不當之排放而導致無法進入廢(污)水處理廠處理，願將原廢水抽回進行處理，如有因而造成貴園區廢(污)水處理廠異常操作或損壞情形，願負擔相關罰款及賠償責任，決無異議。

此 致

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

立切結書公司名稱：

負責人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